

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A区集团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人数9人（其中董事李道勇先生、林远辉先生，独立董事邱美兰女士、冯国灿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），会议由董事长邹淦荣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9）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

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0）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2026 年审计费用预计为人民币 273 万元（含税，包括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30 万元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1）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自前次审议变更注册资本事项至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期结束（2025年8月19日至2025年10月17日），激励对象共累计行权且完成登记2,000份股票期权，公司股份总数增加2,000股，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24,917,041元变更为人民币524,919,041元。同意根据上述股份总数、注册资本的变更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变更登记相关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公司章程》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2026年9月8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6-033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;
- 2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